

《资本论》研究论丛

ZIBENLUNYANJIULUNCONG

第 九 集

北京师范大学政治经济系

《资本论》研究论丛

第 九 辑

1 9 8 4

北京师范大学经济系编

编 辑 说 明

《资本论》是马克思主义的百科全书，它在揭示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的同时，还科学地阐明了人类社会的一般规律，其中包括社会主义经济必须遵循的某些经济规律。因此，今天我们学习和研究《资本论》，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建国以来，我国的理论工作在《资本论》的研究、教学和普及宣传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并发表了许多研究成果。但是，这些文章分散在各种报刊中，单靠个人的力量不易收集。为了适应《资本论》教学和科研的需要，我们决定编印《〈资本论〉研究论丛》。

本《论丛》收录我国解放后历年发表的《资本论》研究论文，基本上采用编年法，但也适当地按专题编排，以便读者参考。从1949年至1979年发表的论文编成四辑；从1980年起，每年编一辑，第九辑收集了1984年在报刊上公开发表的有关论文。由于篇幅所限，凡已汇成专著或论文集者，均不再选录，即便是这样，也不可能全部选录。为了使读者能够了解全貌，特在书后另附全年的《资本论》研究资料索引。

参加本《论丛》第九辑选编工作的有杨国昌、叶维祺、彭延光、庚欣、刘松柏、吴丽军、刘鼎铨等。由于我们的水平和经验所限，对资料的取舍和分类难免有不妥之处，恳切地希望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改进工作。

编 者

一九八五年八月

目 录

《资本论》中的动态、静态分析 和质、量分析.....	周守正 (1)
《资本论》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 的联系和区别.....	刘炯忠 (9)
《资本论》的方法与《逻辑学》 方法的区别与联系.....	刘景泉 (23)
《资本论》中的系统思想及其对 我们的启示.....	鲁品越 (52)
* * *	
马克思国际价值理论初探——兼论李嘉图比 较成本说与劳动价值论的关系.....	宋承先 (75)
关于国际价值理论问题.....	赣 江 (128)
试析关于商品拜物教含义的 争论.....	易培强 赵成瑜 (130)
世界货币职能质疑.....	张忠平 (146)
* * *	
对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理论的探索.....	彭延光 (151)
论消费服务不创造价值.....	智效和 (173)
* * *	
马克思再生产公式的动态化.....	贺菊煌 (193)
论社会生产第Ⅱ部类分为两个分部类	

《资本论》中的动态、静态 分析和质、量分析

周 守 正

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广泛地运用了质和量的分析方法，也运用了动态分析和静态分析的方法。这些方法的运用都是以唯物主义辩证方法为基础的，同时都是根据所研究的具体对象进行具体分析。

但是有的同志却认为，在《资本论》中，马克思采取的方法基本上是“静态分析”，因而难免具有局限性。有的同志不同意这种看法，认为《资本论》中的质的分析就是静态分析，量的分析就是动态分析，而《资本论》中处处都有量的分析，不能说基本上是静态分析。这两种看法都是值得商榷的。

众所周知，西方经济学界流行着所谓动态和静态两种方法。这两种方法是上世纪末美国经济学家约翰·贝次·克拉克把经济学分为动态经济学和静态经济学以来，逐渐流行的。但西方经济学界对这两种方法并没有一致的确定的解释。按照克拉克的说法：静态经济学研究的，是在资本数量、人口、生产技术、生产组织和需求状况等等，被假定为固定不变的这样一种设想的静态社会里起作用的“经济规律”，这样的研究方法就是静态分析法。动态经济学

考察的是在现实的动态社会里起作用的经济力量，怎样引起经济的扰乱和变动。

克拉克的静态经济学把资本主义经济描绘成经常处于均衡的、协调的状态。他认为资本主义经济和谐的静止状态是绝对的。他的动态分析只不过是在静态分析中加进时间因素的作用。他所描绘的动态只是数量的变动，只是对资本主义经济现象的表面考察，是用一些心理的、自然的、技术的因素所作的解释。

很明显，这种所谓静态和动态分析方法是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的方法。这种方法是被用来为资本主义制度辩护的。毫无疑问，在《资本论》中绝对不可能存在这种方法。

然而，这里不妨考虑一下，在西方经济学界流行的动态、静态研究方法中，是否有一些合理成份可以同《资本论》的方法相类比？比如能不能说，克拉克的所谓静态分析是在纯粹状态下的分析方法，是在研究过程中撇开了无关紧要的东西进行抽象分析；动态分析是在进一步研究时引进原先舍象掉的东西加以综合。换句话说，克拉克的方法是否可以同《资本论》中的科学抽象法和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相类比呢？不可以。马克思的科学抽象法是辩证唯物论反映论的体现。它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不是简单的、直观的反应，不是对事物表面现象的记录，而是透过现象探寻事物的本质和内在联系。恩格斯指出，马克思的抽象“只是用思想形式反映出已存在于事物中的内容。”^①马克思的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只是思维用来掌握具体并把它当作一个精神上的具体再现出来的方式”。马克思运用这些方法所考察的对象是资本主义社会这个充满

矛盾的有机体。它是在不断地发展变化着的，发展的趋势是必将为社会主义社会所取代，发展的根源在于其内部的矛盾运动。《资本论》的这些方法的运用，正是揭示资本主义社会肌体的发生、发展、灭亡的规律；同时它所表现的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经济范畴的转化，正是这个肌体发展过程的客观反映。而西方经济学中的动态、静态分析法则认为对象的静止状态是绝对的，资本主义是永恒的、不变的。它所论及的运动不过是数量的变动和现象的变化。这显然不符合资本主义社会经常动荡的客观事实，也不可能说明动荡的根本原因。

马克思在他的科学研究中，曾经分别在“运动状态”和“静止状态”两种情况下考察研究对象。这可以在《资本论》及其手稿的许多论述中看出来。例如：

“在劳动力方面表现为运动，表现为创造价值的东西，在劳动力的产品方面，在静止的形式上，表现为已经创造的价值。”②

“物化在产品中的劳动时间即劳动量（就静止状态来说，劳动量的大小表现为空间的量，就运动状态来说，劳动量的大小只能用时间来计量）。”③

“这种使社会变富的游离出来的交换价值，在静止的状态下，只能是货币。……而它在运动的状态下，只能实现在新的活劳动中。”④

从上面的论述中可以看到，马克思的动态、静态考察方法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对事物在一定剖面上的考察和把事物作为“流”的考察；二是对事物结构（构成要素）的考察和对其系统（各要素的有机组合的肌体）的考察；三是对事物运动的形式——空间和时间的考察。这三个方

面互相联系和互相交叉着：在一定剖面的考察可以是对事物构成要素的考察，也可以是对其要素组成的集合的考察；对事物的集合或构成要素的考察可以在一定剖面上进行，也可以在不同剖面或不同层次进行，即作为运动的“流”来考察。而无论对事物的构成要素的考察，还是对其系统的考察，是对其在一定剖面的考察，还是作为“流”的考察，又都离不开空间和时间的因素。因此，这三个方面总括起来，又只不过是事物的内在矛盾及其运动形式的考察。辩证唯物主义认为运动是物质的固有属性，事物的运动包括有相对静止和绝对运动两种状态。因此，对事物全面的考察，应当既有对其在相对静止状态下的考察，也有在其运动状态中的考察。这是客观事物本身所规定的，也是科学研究所必须遵循的。从对对象运动的形式进行考察这一角度来看，马克思的方法正可以概括为静态考察和动态考察方法。这里，进行静态考察时需要舍象掉非本质因素，进行动态考察时必然要把舍象掉的东西加进来。从这一点来说，它们和科学抽象与由抽象到具体的方法有着同一性。但是，静态、动态考察法强调对象运动的形式。在对象的不同的运动形式中对它进行考察。这样，它们又不同于科学抽象与由抽象到具体的方法。

可见，在整个《资本论》及其手稿中，广泛地应用了马克思的静态、动态考察方法，而不是“基本上是静态分析”，更不是西方经济学中那种所谓“静态分析”。

有人认为，在《资本论》中，静态分析就是质的分析，动态分析就是量的分析。这种看法是值得商榷的。持这种看法的同志，把西方经济学的静态分析同科学抽象法相混淆，把它的动态分析同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相混

淆。

在《资本论》中贯彻的方法是唯物辩证法。这个方法的各种具体形式的运用“不是随心所欲的事”，而是“取决于那些必须认识的对象本身”⑤也取决于《资本论》的任务。为了揭示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马克思运用了科学抽象方法和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用科学抽象法可以揭示事物的质的规定性。但是并不因此排斥了对事物的量的分析。事实上在运用抽象法分析问题时，既有质的考察，也有量的考察。因为事物都是质与量的统一。在实际研究过程中，考察事物的质的时候往往暂时撇开它的量，当考察事物的量的时候又常常撇开它的质。因此，不能认为进行抽象分析（或所谓静态分析）时，只考察质而不考察量，而所谓动态分析就只是量的分析。譬如：《资本论》中对资本质、量的考察，在抽象的直接生产过程中马克思揭示出资本是一种剥削关系，揭示出资本要成为资本所必须具备的量的规定性；在资本的流通过程和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中，马克思又进一步考察了资本的质与量的各个规定性。马克思不仅通过抽象的资本公式来进行资本质的考察，而且从历史发展的角度考察了原来只是作为劳动的产物的生产资料所以成为资本的质的规定；不仅在抽象的意义上考察了货币转化为资本的最低限量，而且考察了这一最低限量随生产力发展而产生的变动；不仅一般地考察了资本的质与量的规定而且考察了同资本主义社会表面上一步一步地接近了的资本的各种具体形式的质与量的规定。

可见，马克思对资本的质的考察，并不单是在使用抽象法时达到的，或者象有的同志所说的“静态考察法”达

到的，在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过程中，也又进一步揭示了资本的质的特征；对资本的量的分析，也不仅仅是运用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或者象有的同志所说的“动态考察法”达到的，在抽象分析时也揭示了资本的量的规定性。而且，如果说在纯粹形态上揭示的事物的质与量的规定是事物固有的属性的反映的话，那么在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考察中所揭示的事物的质与量，一方面是它固有的质量规定的以各种形式的反映，一方面又是在运动中新呈现的质量特征。对于要全面把握一个事物来说，不仅前者重要，后者也同样重要。（这里需要说明：对事物质与量的规定的揭示，还可以运用其他方法达到，如矛盾分析法等等）。

质、量分析既是分析方法，又是运用其他方法所要达到的目的，或者说又是研究工作本身的对象。它通过一些方法的运用——在我们这里指的是抽象法和由抽象到具体的方法——来达到对事物的质与量的认识，而后者——所运用的抽象法及由抽象到具体的方法——不过是一种研究问题、分析问题的方法，在这里是揭示事物质与量的方法（一般地讲不限于此）。仅就二者范围内的关系来说，前者是目的，后者是手段。这种目的不仅应通过抽象分析来实现，也应通过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分析来实现。同时，因为质与量是事物本身固有的内在规定，而事物又是运动的，所以不仅应在静止状态中揭示事物的质、量规定性，而且只有在运动中才可进一步揭示事物的质、量规定性。

在《资本论》中，对每一个范畴和分析过程的分析，都既有质的分析，又有量的分析。就拿《资本论》中关于资本

和劳动的关系来说，就是这样的。资本和劳动的关系是资本主义社会所有关系依以旋转的轴心关系，是贯彻《资本论》始终的对象。在对这既是现实社会的主要矛盾，也是《资本论》主要矛盾的分析中，对其无论是总体过程，还是矛盾的各个侧面、各个层次和阶段，马克思都是既从质的方面又从量的方面来分析的。例如：第一，在揭示资本积累的一般规律时，马克思不仅揭示了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必将一极是财富的积累、另一极是贫困的积累的资本积累的实质，而且指出了随着劳动生产力的提高，无产阶级的状况也会好一些。“在工人自己所生产的日益增加的并且越来越多地转化为追加资本的剩余产品中，会有较大的份额以支付手段的形式流回到工人手中，使他们能够扩大自己的享受范围，有较多的衣服、家具等消费基金，并且积蓄一小笔货币准备金。⑥”但是尽管如此“也不会消除雇佣工人的从属关系和被剥削地位。⑦”因为，“劳动力的出卖条件不管对工人怎样有利，总要使劳动力不断地再出卖，使财富作为资本不断地扩大再生产。⑧”这里分析劳动和资本的关系，同时正是对二者关系量的变化的分析。第二，马克思还具体考察了在资本积累的各种情况下劳动的状况。这种在各种情况下对资本与劳动关系的考察本身也正是对这种关系的量的分析。第三，由简单协作到工场手工业到机器大工业，由自由竞争到垄断，资本和劳动的关系有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马克思分析了这整个过程中由劳动对资本的形式隶属到实际隶属又到最后扬弃这种关系实现对剥夺者的剥夺的整个量变过程和质变过程。

综上所述，可见那种认为《资本论》中的质的分析就是静态分析，量的分析就是动态分析的说法是错误的。这

种说法没有区分西方庸俗经济学的静态、动态分析和《资本论》中运用的静态、动态分析方法。这是两种本质上不同的研究方法。我们不但不应混淆两种对立的方法，更不应当用资产阶级的观点方法去评价《资本论》，甚至不加分析地随意指责《资本论》“具有局限性”。马克思的《资本论》所论述的是关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般理论，它所体现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有着无穷尽的生命力。它永远是正确的、放之四海而皆准的。

列宁说得好，“马克思的学说所以万能，就是因为它正确。”

原载《河南师大学报》

1984年第6期

注 释：

- ① 《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第448页
-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248页
- ③ 同上书第46卷上册，第282页。
- ④ 同上书第49卷上册，第315—316页
- ⑤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54页
-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页，第677—678页
- ⑦ 同上书，第678页
- ⑧ 同上书，第679页

《资本论》研究方法和叙述 方法的联系和区别

刘 炯 忠

一

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是马克思的唯物辩证法在创作《资本论》时所运用的总方法的不同方面。就它们都是辩证法的运用来说，这两种方法在本质上是同一的。正如列宁在论及《资本论》中的方法时所说的：“一般辩证法的阐述（以及研究）方法也应当如此。”①这里用“以及”两字很好地把“阐述”方法即叙述方法和研究方法在一般辩证法的基础上统一起来了。可见，列宁是把它们看成一般辩证法在不同的认识阶段的运用，看成为和一般辩证法有相对区别的特殊的、具体的辩证法。因此，不能把这两种方法完全等同起来。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在形式上，而不是在内容上，叙述方法必须和研究方法不同。

有一种观点认为，叙述方法其实也是研究方法。这种观点，在一定意义上说是对的，但只是在一定意义上。因为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版的跋”中已明确地把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区别开来，所以，在他所作区别的范围内，就决不能把叙述方法也称为研究方法，或者认为它们本身其实就是同一个方法。如果认为叙述方法也是研究方法的话，也只能是指所谓广义的或一般意义上说的研究方

法②，而马克思在“第二版的跋”中所指的研究方法和广义的或一般意义上的研究方法，是两个不同的概念。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的区别和统一是：在研究方法中，认识和客观对象是一致的；在叙述方法中，主观逻辑和客观逻辑（客观对象的本质、规律）是一致的。从这两种方法所反映的内容看，它们都是客观的，在原则上是同一的，即叙述方法的内容归根到底也是来自客观世界；就其形式看，则是有差别的，在研究方法阶段中的反映是直接的，在叙述方法阶段中的反映是间接的。

在研究方法中，它的开端，研究对象虽然是一个整体，但它还只是一个“浑沌的”整体，我们对它的认识还只是表面的、现象的认识。因此，就有必要通过分析、抽象的方法，从中抽出一些共同的、普遍的、本质的东西，从而达到一些最简单的规定（概念、范畴等）。这个过程从认识论来说，就是从具体到抽象、从现象到本质的过程。但是，就一个个规定、范畴揭示的只是单个的本质方面来说，它们所反映的还只是“抽象片面的关系”，而不是具体全面的关系。它们所反映的虽然是对对象的某一个方面的本质，但还不是全面的本质；所反映的虽然是客观真理，但还不是全面的客观真理。因此，它们就只能是认识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阶段。为了完整地、深入地再现出认识的对象，把它作为概念、范畴、规律的体系即理论体系来把握，还得有一个叙述方法阶段，即从“抽象片面的关系”的思维上升到具体全面的关系的思维，通过这个阶段来对研究方法阶段达到的最简单的规定进行逻辑加工，使之上升到整体的认识，只有这样的认识才是具体的、全面的客观真理的认识。正如列宁所说的，当逻辑的概念还是“抽

象的”即个别方面或片面的时候，它们是主观的，“可是就整体、过程、总和、趋势、泉源来说却是客观的”③。在叙述方法阶段中，尽管它的开端和终点所反映的都是客观对象共同的、本质的抽象规定，但是，在这个包含着自己开端的终点中，却是综合了各种新的规定、新的形式，因而使这个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过程，不只是本质深化的过程，而且是一个从本质回到现象的过程，对所揭示的本质进行论证的过程。从整个认识的和逻辑的过程来看，它呈现为一个否定抽象片面的规定，达到具体全面的过程，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它在形式上回到了研究方法阶段的开端——实在具体。而作为一个理论体系创作的过程来看，只有经过这样的全过程，才算是达到了辩证逻辑所要求的完整的认识过程。

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进行的顺序也是有不同的。在研究方法中，可以从复杂到简单，从最成熟的、最丰富的、古典的形态开始，也就是说，可以“采取同实际发展相反的道路”④。例如，以货币形式为其完成形态的价值形式，是极无内容和极其简单的。尽管自亚里士多德开始最早就对价值形式做了分析，但是，直到古典政治经济学为止，人类智慧在这方面进行的研究，并未得到什么结果。至于比简单的价值形式更有内容和更复杂的货币，在古典政治经济学那里，却已认识到它是商品的这种性质，以及它的一些职能。可以说，对货币的分析，“已接近成功”。正因为对比较复杂的现象的研究获得成果，所以，反过来对比较简单的现象的研究提供钥匙，而且还“将被表述得更加明确”⑤。可见，在研究方法中，可先从复杂现象开始然后进行到简单现象。反之，在叙述方法中则不能这

样。而必须严格遵守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向发展，也就是从简单现象进到复杂现象。因为“比较发达的规定是较晚出现的规定”⑥。这就是说，在叙述方法中，复杂的范畴不能先于简单的范畴而出现，而复杂的范畴的出现则要以简单的范畴已经出现为其前提。《资本论》第一卷范畴发展的顺序只能采取商品——货币——资本——剩余价值——资本积累……的顺序，而不能采取相反的顺序来进行叙述。

马克思在创作《资本论》的过程中，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虽然是经常交叉地、并列地使用着的。但是，在研究方法阶段中，占主导地位的方法是研究方法；叙述方法则是从属于它，并为其服务的。反之，在叙述方法阶段中，占主导地位的方法是叙述方法；研究方法是隶属于它，并为其服务的。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规定的。揭示这两个阶段的方法的质的规定性，是十分重要的。否则，就会陷入自相矛盾：既然在这两个阶段中都是既运用研究方法又运用叙述方法，那么，它们的区别就是绝对相同的，也就是没有在一定范围内的质的区别了。这样，在整个创作过程中，对所运用的方法就会抓不住本质的方面，抓不住主要矛盾，掌握不到中心环节。这样就不能有对马克思的创作方法的“客观分析”。或者是，当还没有进行必要的材料、资料的搜集整理、调查研究，对研究对象还没有达到必要了解的时候，就匆忙地进行叙述、构造体系。这是不行的。人们在在对社会主义经济学进行探讨的过程中，为了避免陷入上述情况，在对它的体系进行叙述之前，也得首先对社会主义的生产过程、流通过程、社会主义生产总过程以及社会主义经济史、